

证券代码：605056

证券简称：咸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4-052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咸亨国际”）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杭州市拱墅区星璜巷101号咸亨科技大厦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账及存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76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万股，每股面值为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3.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4,613.65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153.6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460.01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15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7月15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387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相关规定

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以及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请参见2021年7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二) 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9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公司实际使用 6,6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提前归还 4,6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截至 2024 年 7 月 18 日，公司已将剩余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各募投项目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 承诺投入 金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注]	募集资金 累计使用 金额
1	海宁生产基地产业化建设项目	浙江咸亨创新产业中心有限公司	22,277.30	11,005.66	11,070.09

^[注] “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优化升级项目”募集资金调整后投资总额包含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孳息。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 承诺投入 金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註1]	募集资金 累计使用 金额
2	信息化升级 及总部基地 建设项目	咸亨国际	10,683.16	10,683.16	10,899.45
3	赛孚城应急 体验馆及技 术服务网络 建设项目	咸亨国际	4,594.28	已终止	已终止
4	研发中心建 设项目	浙江咸亨创新产业中心有限公 司、咸亨国际、浙江万疆兴驰专 用车辆有限公司、杭州贝特设备 制造有限公司、安护电力技术 (杭州)有限公司、咸亨电气技 术(杭州)有限公司、探博士电 气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杭州 艾普莱标识制造有限公司	6,695.91	6,695.91	1,850.46
5	数字咸亨 2.0项目 (数字化建 设项目二 期)	咸亨国际	-	11,271.64	919.89
6	杭州赛孚城 应急体验馆 优化升级项 目	咸亨国际(杭州)文化传媒有限 公司	-	605.20	96.07
7	智能制造中 心项目	杭州咸亨国际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	4,000.00	407.09
8	补充流动资 金	咸亨国际	3,209.36	3,209.36	3,212.00
	合计		47,460.01	47,470.93	28,455.05

截至2024年6月30日，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城支行	1202020329800357030	160536.3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北支行	3301040160024487749	803,916.0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北支行	3301040160024511894	406,911.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桥支行	3301040160024483466	408,819.6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	19015701040030724	2,936,616.3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571919892310802	4,245,271.4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571919892610818	1,918,335.8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571919898910608	2,367,200.7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571914037110518	40,235,794.5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356970100100105271	5,851.4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平海支行	8110801013302244468	116,869,800.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平海支行	8110801013302244761	63238.5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571920523310006	10,930,404.6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571920523710008	39,327.37
合计		181,392,024.50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共28,455.05万元，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8,139.20万元（含利息并扣除手续费）。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存在一定的闲置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

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

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